

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仲裁进展暨提起仲裁反请求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仲裁阶段：仲裁反请求已受理，后续仲裁程序尚未开始
-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仲裁反请求申请人（仲裁被申请人）
- 仲裁事由：合同纠纷
- 涉及的金额：本次仲裁反请求涉及 660 万美元及利息，及仲裁的相关费用
- 对公司的影响：鉴于本次涉及的仲裁及仲裁反请求事项尚未开庭审理，对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，最终实际影响以仲裁结果及执行结果为准。

一、本次仲裁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6年7月收到了美国仲裁协会送达的关于Photocure ASA（以下简称“Photocure”）提起的仲裁申请及相关材料。Photocure主张公司未按约定支付全额里程碑款项，向美国仲裁协会提起仲裁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仲裁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8）。

近日，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Asieris Meditech (Hong Kong) Co., Ltd.向美国仲裁协会提交了仲裁反请求申请，后续仲裁程序尚未开始。

二、仲裁反请求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仲裁当事人

仲裁反请求申请人：Asieris Meditech (Hong Kong) Co., Ltd.及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合并简称“亚虹”）

仲裁反请求被申请人：Photocure ASA

仲裁案件受理机构：美国仲裁协会

（二）主要事实与理由

2019年7月，亚虹与Photocure签订《许可协议》，Photocure授予亚虹APL-1702相关专利、专有技术及产品商标等的独占许可，许可其在全球范围内对APL-1702进行开发、制造及商业化。截至2026年3月前，公司已按照《许可协议》约定向Photocure支付了已触发的所有里程碑款项。

2026年3月，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《药品注册证书》，批准公司APL-1702（商标名：希维她®/CEVIRA®，通用名：盐酸氨酮戊酸己酯软膏宫颈光动力治疗系统）上市。

2026年4月，亚虹本着诚信善意原则向Photocure支付了660万美元的款项，并就上述款项的支付义务明确保留相关权利。

2026年7月，Photocure向美国仲裁协会提起仲裁申请，主张亚虹未按约定支付里程碑款项。亚虹认为Photocure的上述主张缺乏合同依据，并基于相关合同约定及案件事实，为切实维护亚虹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故向美国仲裁协会提起仲裁反请求。

（三）仲裁反请求

亚虹请求裁定Photocure返还660万美元，并支付利息及仲裁相关费用。

三、本次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希维她®的生产供应、商业化等工作均按计划有序推进中。本次涉及的仲裁及仲裁反请求事项均尚未开庭审理，相关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，最终实际影响需以美国仲裁协会的仲裁裁决及执行结果为准。公司将根据相关仲裁事项的审理进程及结果，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就上述

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6日